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s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2601/t20260119_1140966.html)

附錄

关于发布《危险废物排除管理清单（2026年版）》的公告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，按照《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》（国办函〔2021〕47号）有关要求，完善危险废物鉴别制度，推进分级分类管理，我部修订了《危险废物排除管理清单（2026年版）》（见附件），现予公布。

符合本清单要求的固体废物不属于危险废物。本清单根据实际情况实行动态调整。

本清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《危险废物排除管理清单（2021年版）》（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第66号）同时废止。

附件：危险废物排除管理清单（2026年版）

生态环境部
2026年1月7日

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6年1月9日印发

附件

危险废物排除管理清单（2026年版）

序号	固体废物名称	行业来源	固体废物描述
1	废弃水基钻井泥浆及岩屑	石油和天然气开采	石油和天然气开采过程中，使用清水、聚合物钻井泥浆（未加入沥青类药剂和液体润滑剂类药剂）钻井时产生的废弃钻井泥浆和岩屑，或者使用聚合物、聚磺/磺化泥浆钻井时随钻破胶压滤系统产生的废弃钻井岩屑（压滤泥饼）。
2	脱墨渣	纸浆制造	废纸造浆工段的浮选脱墨工序产生的脱墨渣。
3	七类树脂生产过程中造粒工序产生的废料	合成材料制造	聚乙烯（PE）树脂、聚丙烯（PP）树脂、聚苯乙烯（PS）树脂、聚氯乙烯（PVC）树脂、丙烯腈-丁二烯-苯乙烯（ABS）树脂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（PET）树脂、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（PBT）树脂等七类树脂造粒加工生产产品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、大饼料、落地料、水涝料以及过渡料。
4	热浸镀锌浮渣和锌底渣	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	金属表面热浸镀锌处理（未加铅且不使用助镀剂）过程中锌锅内产生的锌浮渣；金属表面热浸镀锌处理（未加铅）过程中锌锅内产生的锌底渣。
5	铝电极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	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	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电极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化学腐蚀废水处理污泥、非硼酸系化成液化成废水处理污泥。
6	风电叶片切割边角料废物	风能原动设备制造	风力发电叶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玻璃纤维边角料和切边废料。
7	双氧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氧化铝	基础化学原料制造	蒽醌法生产双氧水的过程中，氢化工段和工作液再生工段产生的废氧化铝，又称“废白土”。
8	水性建筑墙面涂料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	涂料制造	水性建筑墙面涂料生产废水经处理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。
9	丙烯酸乳液生产过程产生的滤渣和废水处理污泥	涂料制造	以丙烯酸及其酯类、苯乙烯、醋酸乙烯等为主要原料，经有机单体聚合反应生产丙烯酸乳液过程产生的过滤残渣（乳液表层的结皮物），以及废水处理污泥。
10	钴精炼过程产生的钴渣	镍钴冶炼	以粗氢氧化钴为原料，湿法冶炼生产钴盐过程产生的浸出渣和除铁渣。
11	废弃离子交换树脂	非特定行业	饮用水、实验室纯水、锅炉软化水以及工业纯水制备过程（不使用工业废水作为水源）去除钙镁等常规离子环节产生的废弃离子交换树脂。

- 注：1. “固体废物名称”是指固体废物的通用名称。
 2. “行业来源”是指固体废物的产生行业。
 3. “固体废物描述”是指固体废物的生产工艺和环节等的具体描述。